

西貢區議會
2011年3月8日
會上呈閱(八)

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

西貢區議會

有關要求當局增加幼稚園學券的資助額
以減輕市民在子女教育方面的經濟負擔的動議

政府由 2007/08 學年開始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直接向家長提供學費資助，讓適齡兒童可以接受質素優良而收費合理的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不設入息審查，能惠及所有合資格兒童，同時亦可以保留幼稚園私營辦學的靈活性，切合家長不同的需要。現時，學券計劃惠及逾八成幼稚園學生，學券的面值已增至每名學童每年 14,000 元，而到 2011/12 學年，更會調高至每名學童每年 16,000 元。

有經濟需要的家長可在學券以外再申請學費減免，現時幼稚園半日制的學費減免上限為每人每年 18,700 元（包括學券資助額），為符合資格的低收入家庭提供額外支援。需要全日制服務的家庭，若有經濟及社會需要，可申請額外的全日制學費減免資助，現時的減免額上限是每人每年 30,200 元（包括學券資助額）。學費減免額每年按幼稚園的加權平均學費作出調整，有效支援家庭所需。領取綜援的適齡學前兒童除可透過「學券計劃」獲得學費資助及學費減免外，可向社會福利署申領綜援計劃下的特別津貼，以支付學前教育有關的其他支出，例如學習材料費、校服費等。

現時家長可運用學券及學費減免資助，因應幼稚園的辦學特色及其個別需要安排子女入讀就近合適的幼稚園，及選擇切合其需要的幼稚園服務。

教育統籌委員會教統會已於 2010 年 12 月中旬向政府提交其工作小組的〈學前教育學券計劃檢討報告〉。我們會考慮報告書的各項建議，使我們的幼稚園教育體系更切合本地需要。

教育局
二零一一年三月